

区市概要

海城区概况

海城区成立于1984年，地处北海市大陆半岛西南部，北与合浦县接壤，东与银海区相邻，南与海南隔海相望，西濒越南，是全市的政治、经济、文化中心和市委、市政府机关所在地。辖区大陆部分位于北海半岛北岸，海岛部分地处北海半岛南面的涠洲、斜阳两岛，下辖1个镇和7个街道办事处，共有行政村19个、社区居委会45个，总面积141.24平方公里（其中涠洲岛24.47平方公里、斜阳岛1.89平方公里），2010年年末全区总人口27.82万（常住人口34.86万）。

历史概况

清道光年间（1821-1850），今北海、高德、涠洲（含斜阳）属靖海团，靖海团辖区北至禁山村、中站东边沿今廉北公路南折至岭底、七星江村再折东至马屋村，至横路山、大山、西村港止为大陆辖区；南至涠洲岛、斜阳岛。

民国二十年（1931年），北海镇属合浦县自治行政区第二区区治，辖境北至杨家山，东至福城乡以白龙港为界，南至涠洲（含斜阳）镇。

解放后今海城区辖境属城区管辖范围。1950年城区管辖范围有中山外街、中山东街、中山西街、珠海西街、珠海东街、新民街等。1958年11月至1983年，城区属城镇公社，管辖124条街，辖区总面积为9平方公里。

1983年北海恢复地级市后，1984年9月11日设海城区、郊区。海城区辖区范围东与郊区高德镇高农村公所交界，西至地角桥头与地角镇接壤，

南至北海大道与西塘乡相邻，北止外沙海岸，总面积 11.04 平方公里。1990 年市行政区划调整，原属郊区的地角镇及西塘乡、高德镇部分村公所和自然村划归海城区管辖，辖区范围变动，东起泗海宾馆、勒棚村，西至冠头岭、地角，南止沈四村、沙湾，北尽外沙海岸，总面积 27.3 平方公里。1994 年 12 月，银海区的涠洲镇（含斜阳岛）及西塘镇、高德镇的部分村委和自然村划归海城区，海城区区域再次扩大。陆区管辖范围东接银海区平阳镇，南沿铁路一线与银海区银滩镇相邻，西面、北面临海，北面部分与合浦县廉州镇相连，海城区总面积 140 平方公里，其中陆区面积 111.19 平方公里，涠洲、斜阳二岛面积 28.07 平方公里。海岸线长 57.2 公里，海域面积 73.56 平方公里。境域至 2008 年不变。

建置沿革

今海城区辖境，清道光年间，为合浦县靖海团局驻辖。咸丰年间（1851-1861），为珠场司衙署驻辖。清末至民国初年，仍为靖海团局驻辖。民国十五年（1926 年），裁撤靖海团局，改市建制，成立北海市政筹备处。民国二十年至民国三十四年（1931-1945），先后属合浦县自治第二区之北海镇（民国二十年设），第五行政区和第三行政区之北海东、西二镇（民国三十年设），历为区署驻地。民国三十五年（1946 年）裁撤第三区，仍归北海东、西二镇管辖，直属合浦县。

1949 年 12 月 4 日，北海解放，今海城区辖境属北海东、西街人民政府管辖。1950 年 3 月 6 日涠洲解放，6 月建立健全乡街人民政权，为北海镇人民政府所辖。1951 年 1 月北海脱离合浦县成为直属广东省的地级市，同年 5 月转托广西省领导。1952 年 3 月正式划归广西省，属北海市第二区、

第三区分辖。1953年1月属第一区人民政府管辖。1955年5月改属广东省，建制不变。1956年归属合浦专区的北海市（县级市）。1958年11月改属合浦县北海人民公社。1959年6月北海改属湛江专区县级镇，归北海镇城镇、涠洲、郊区3个公社分辖。1964年10月北海复为县级市，分属城镇公社和涠洲、高德、地角、西塘公社。1965年北海归属广西壮族自治区，为县级市，建制延旧。1983年10月恢复地级市。1984年9月11日撤销公社建制和街道办事处，成立海城区。至2008年，海城区建制不变。区政权机关驻北海市长青北路13号。

行政区划 清道光年间，属靖海团管辖，下分设北海、高德和涠洲3个分局。民国二十年（1931年）属合浦县第二自治行政区。民国二十一年（1932年），原第二区拆为第六、第七、第八区，第六区治北海，第七区治涠洲，第八区治高德。民国二十八年（1939年），第六、第七、第八区又合并为第五区。民国三十年（1941年），北海镇分为东、西二镇。1950年5月，设北海镇人民政府，城区设立东联街、西联街2个街道办事处，辖中山外街、中山东街、中山西街、珠海东街、珠海西街、新民街6个街道居民委员会，城郊设东靖乡、西靖乡、高德乡、七星乡、海东乡、涠洲乡6个乡政府。1953年，全市调整为3个区，市区为第一区，市郊为第二区，涠洲岛为第三区。1956年城区扩大至高德和地角，共建6个街道办事处21个居委会。1958-1983年，城区属城镇公社，下辖东街、中街、西街、海角4个街道办事处14个居委会。1984年9月11日，海城区成立，管辖原东街、中街、西街、海角4个街道办事处下辖的居民委员会和原外沙公社的外沙大队、独树根大队（外沙、独树根大队划入后改为外沙、独树根居民

委员会)。1987年10月复设东街、中街、西街、海角街道办事处。

1990年8月23日，郊区所辖的地角镇划入海城区管辖，改称地角街道办事处。同时将郊区西塘乡的共和、群和、大囊村3个村公所以及西边垌村公所的徐屋村、张屋村、新安村、石子岭村、体育里，西塘村公所的沈四村、油行村和高德镇的高农村公所的勒棚村等区域划入海城区。

1994年2月，划海城区辖的大墩海、南漓、新村3个居委会归银海区。

1994年12月17日，经国务院批准，划原郊区的濶洲镇（含斜阳岛），高德镇的马栏、军屯、开江、垌尾、翁山、赤西、高菜、高农8个村公所和第一、第二、沙脚、岭底、庙山5个居委会及平阳村公所的螺壳村、龙沟芦村，西塘镇的西塘、西边垌、驿马3个村公所划归海城区管辖。

1995年4月5日，海城区成立城北镇、城南镇筹建领导小组。1996年8月15日，撤销城北镇筹建领导小组，正式设立靖海镇。划原银海区高德镇的翁山、马栏、军屯、开江、垌尾、赤西、高菜、高农8个村委会和高德第一居委会、高德第二居委会、沙脚、岭底、庙山居委会及龙沟芦、螺壳村为靖海镇的行政区划（其中龙沟芦、螺壳村划为翁山村委会管辖）。1998年4月24日，撤销城南镇筹建领导小组，正式成立驿马镇。划原银海区西塘镇的驿马、西塘、西边垌3个村委会和海角办事处的共和、群和及新设的沙坡居委会为驿马镇的行政区划。

至2002年12月，海城区行政管辖范围有东街、中街、西街、海角、地角5个街道办事处和靖海、驿马、濶洲3个行政镇。

2005年7月4日，撤销靖海镇，改设高德街道办事处，撤销驿马镇，改设驿马街道办事处，下辖村（居）委会不变。至2010年12月，海城区

属北海市领导，区和镇为一级政府机构，设人民政府和人民代表大会，街道办事处为区的派出机构，村（居）委员会为基层自治组织。海城区管辖范围有东街、中街、西街、海角、地角、高德、驿马7个办事处和涠洲镇等共54个居委会20个村委会。

从2011年1月起对涠洲镇实行成建制托管。

北海市概况

北海市地处广西南部，北部湾东北岸，南、北、西三面环海，位于东经 $108^{\circ}50' \sim 109^{\circ}47'$ ，北纬 $20^{\circ}26' \sim 21^{\circ}55'$ 。有涠洲、斜阳两岛，素有“大小蓬莱”之称，距市区大陆20.2海里。全市陆地面积3337平方公里，其中市区面积57平方公里，岛屿面积26.63平方公里，海岸线长500.13公里。北海市地势从北向南倾斜，东北、西北为丘陵，南部沿海为台地和平原，南流江下游为冲积平原，沿海多港滩，市区地形南北狭，东西长，呈犀牛角状。

建置沿革

北海古属百越之地。秦始皇三十三年（前214年），秦统一岭南地区，设南海、桂林、象郡，北海属象郡地。秦二世胡亥三年至西汉元鼎五年（前207-前112），北海为南越国领地。汉元鼎六年（前111年）属合浦郡合浦县地。三国时，属吴国辖地，先后归珠官郡合浦县、合浦郡合浦县地。直至隋，北海属合浦县地。唐武德四年（621年），合浦郡更置越州。贞观八年（634年）改越州为廉州。但北海属合浦县境不变。五代乾亨元年（917年），合浦县境置常乐州，廉州统合浦、封山、蔡龙、大廉四县。大宝三年（960

年)，改合浦县为媚川都，北海先后属合浦县、媚川都辖地。宋开宝四年（971年），撤媚川都，次年撤常乐州，所辖县地隶廉州。北海属合浦县境。太平兴国八年（983年），廉州更置为太平军，撤合浦县并入石康县，北海属太平军石康县辖境。咸平元年（998年），撤太平军，重置廉州和合浦郡，统合浦、石康二县，隶广南西路，北海属合浦县境。至元十五年（1278年）设湖广行中书省，合浦郡更置为廉州路安抚司，至元十七年（1280年）改置廉州路总管府，隶于海北海南道宣慰司。至元二十八年（1291年），改置海北海南道肃政廉访司，领合浦、石康二县。北海境属合浦县。洪武元年（1368年）湖广行中书省析置为广东、广西行省，改廉州路为府，领合浦、石康二县。三月，廉州隶于广西行省，四月改隶广东行省。这是北海境属广东的开始。洪武初年，自石城（今廉江县）界西起，沿海设置防倭八寨，依次为川江寨、陇村寨、调埠寨、珠场寨、白沙寨、武刀寨、龙潭寨、古里寨，以巡检一员驻居中的珠场寨（南康镇）统辖，北海市境分属龙潭、古里二寨防地。洪武七年（1374年）十月，降廉州府为廉州。洪武十四年（1381年）五月，恢复廉州为府，廉州府领合浦、灵山、石康三县和钦州。成化八年（1472年），撤石康县并入合浦县，隶廉州。北海属合浦县。

清顺治元年（1644年），廉州府建制与隶属沿旧未变。康熙初，设北海镇标，驻北海，这是北海地名始见。防倭八寨改置珠场寨，更驻以水师巡检。道光八年（1828年），广东省举办团练，合浦县分设十六团，五十三局。北海为靖海团管区，辖北海、濠洲、高德三局。咸丰六年（1856年）珠场巡检移驻北海，北海属廉州府合浦县珠场巡检司治地。光绪十四年（1888年）升钦州为直隶州，廉州府统合浦、灵山二县；光绪二十年（1894年）

以遂溪县属的濶洲岛归辖合浦；光绪三十二年（1906年）设廉钦道，统廉州府、钦州。宣统三年（1911年）八月，钦廉道更置钦廉军政府，统属府州县不变。同时议设北海自治会，属廉州府合浦县。民国元年（1912年），废廉州府，设立广东省钦廉军政分府，旋又改称为钦廉绥靖处，辖原廉州府境。北海同时成立自治会，行使管理市政职权，下辖第三、第四行政区。民国三年（1914年），撤钦廉绥靖处，改设钦廉道，民国九年（1920年），撤钦廉道，合浦县直属广东省。北海属合浦县辖市。民国十五年（1926年），成立北海市政筹备处，行市建制，直辖于广东省，撤靖海团局。民国十七年（1928年）11月，撤市政筹备处，复归合浦县管辖。民国十九年（1930年），设南区绥靖公署，合浦县归辖，北海属合浦县辖市不变。民国二十年（1931年），合浦县分设自治区，北海市属第二区，区治北海，下辖北海、高德、濶洲3镇和海西、海东、高北、高南、福成五乡。民国二十一年（1932年）10月，设立濶洲、斜阳管理局，受省直辖；民国二十二年（1933年）6月，撤濶洲、斜阳管理局，濶洲、斜阳仍归北海市管辖，设北海市政局。民国二十五年（1936年），撤南区绥靖公署，设第八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，辖合浦、钦县等七县，北海隶属合浦县。民国二十八年（1939年），合浦县第二区改为第五区，辖北海、南康二镇和高德、福成、白龙、白鹤江、大龙圩五乡？撤北海市政局，改置北海镇公所。民国二十九年（1940-1944），合浦县第五区改为第三区，辖北海东镇、西镇、南康南镇、北镇四镇和高德、福成、白龙三乡。民国三十四年（1945年）6月，濶洲岛收复，为合浦县辖乡。民国三十五年（1946年），撤合浦县第三区。民国三十八年（1949年），撤第八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。北海东镇、西镇、

高德乡、涠洲乡、婆围乡、福成乡直属合浦县管辖。

1949年12月4日，北海解放。1950年5月，设北海镇人民政府，属合浦县领导。1951年1月，北海镇改为地级市建制，3月成立北海市人民政府，直属广东省政府领导，并领城区、郊区2个政府，5个区公所（政府）。1952年3月北海划归广西省，北海市将原来5个区改为4个区，分建22个乡和3个镇。1955年7月1日，北海复归广东省，归中共合浦地委领导，省辖市建制不变。1956年4月，北海市改为县级市。1958年11月，北海市改为合浦县北海人民公社。1959年6月，北海改为县级镇，受湛江专署管辖。1964年10月，恢复县级市建制。1965年6月，北海市划归广西壮族自治区，由钦州专员公署管辖。1968年4月，成立北海市革命委员会。1980年11月，撤销北海市革命委员会，恢复北海市人民政府，县级市不变。1983年10月，恢复地级市建制，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直接领导。1984年9月，北海市辖海城区、郊区两区和地角、新港（后改侨港）、涠洲三镇，高德、西塘、咸田三乡。1987年7月1日，原隶属钦州城区的合浦县划为北海市属县。1993年12月，西塘乡、咸田乡改为镇建制。1995年2月，撤销郊区，设立银海区，原属合浦县的福成镇划入银海区；增设铁山港区，由原合浦的南康、营盘及增设的兴港镇三镇组成。至此，北海市行政区划为合浦县、海城区、银海区、铁山港区。2010年，北海市辖1个县3个区，22个镇3个乡和7个街道办事处，342个村委会和91个社区居委会。全市人口168万余。

自然资源

土地资源 北海市国土面积3337平方公里，其中市区面积275平方公

里，土地辽阔平坦。市区海滨平原土地占总面积的70%以上，平均高度10~15米，土质主要由砂质黏土、沙砾等构成，地耐力每平方米达15~18吨；有20%左右的土地是海洋沙滩地，标高15~25米，地耐力每平方米12~16吨。具有成片开发、建筑时间短，投资省、工效高的优越条件。

矿产资源 主要矿产有钛铁矿、高岭土、石英砂、水泥用石灰岩、石膏等，其中钛铁矿共有矿床、矿点10处，储量约350万吨，已列入国家重点矿产勘探项目；石英砂预测储量也达3000万吨以上。

海洋生物资源 北海市濒临北部湾，是我国开发北部湾著名渔业资源的基地之一，湾内海域12.8472万平方公里，拥有经济鱼类500多种，虾类230多种，持续资源量约73万吨，年最佳捕捞量45万吨，产量较大的有鱿鱼、墨鱼、鲨鱼、石斑鱼、虾类等。海洋药用生物主要有中国鲎、海蛇、海龙及海马等。有10米等深线以内的浅海，滩涂面积20万公顷，最佳养殖面积8287公顷。水产养殖有四大品种（珍珠、对虾、文蛤、牡蛎）和六个主要基地（沙岗、西场对虾养殖基地，营盘、山口珍珠养殖基地，西场牡蛎养殖基地，党江文蛤养殖基地，营盘、山口珍珠育苗基地，冠头岭下的鲍鱼育苗基地），其中凝重硕大、晶莹圆润、光泽持久的“合浦南珠”自古以来蜚声中外、名扬世界。

海洋化工资源

北海市海域平均盐度31%~32%，海水含溴量达55~60PPM，气温、水温高，蒸发量大，日照时间长，可全年进行生产，是制盐和提溴的理想地区。丰富的海藻又是制甘露醇、碘、褐藻酸钠、琼脂等的主要原料。

旅游资源

北海地处亚热带，气候温暖湿润，空气清新，每立方厘米空气中的负离子含量高达 2500~5000 个，比内陆城市高出 50~100 倍，占据发展滨海旅游业“海水、阳光、沙滩”的全部要素，具有开发滨海旅游的优越条件及巨大的发展前景。

亚热带综合资源 北海土地肥沃、阳光充足、雨量充沛，很适合亚热带农、林、经济作物的种植。因此，自古是富裕的鱼米之乡，盛产粮食、花生、黄红麻、甘蔗、蚕桑等，是广西油料、黄红麻、粮业及蚕桑基地。同时，具有丰富的森林资源，全市现有森林面积 7.87 万公顷，其中有适种速生桉树林地 4 万公顷，现有桉树 3.5 万公顷为发展黏胶纤维工业提供了丰富的原料；亚热带水果种类繁多，主要品种有柑橘、龙眼、荔枝、木菠萝、芒果、香蕉等，为发展罐头食品加工和饮料工业提供了可靠的保证。

水系

北海市境内河流为桂南沿海独立入海水系，大小河流 93 条，注入北部湾，总长 558.1 公里，密度为每平方公里有河长 0.17 公里，其中对境内有影响的河流是南流江。南流江发源于北流市大容山区，发源地高程 275 米，流经北流、玉林、博白、浦北、合浦等县（市），汇于合浦县沙岗镇的七星、党江镇木案一带，注入北部湾。南流江流域面积 9437 平方公里，河流全长 289 公里，其中北海市境内流域面积 1131.6 平方公里，占市辖面积的 3.8%。境内河流长度 70 多公里，干流坡降为 0.37%，年均降雨量 700 毫米左右，年均径流量 68 亿立方米，年均径流深 851 毫米。集雨面积 1000 平方公里

以上的一级支流有车陂河、新桥河、合江、马江、武利江、洪潮江等 6 条，其中在境内汇入干流的有武利江和洪潮江。南流江下游地势低平，河网交错，在境内形成冲积平原。独立入海集雨面积超过 100 平方公里的还有丹竹江、白沙江、南康河、福成河、三合口江等 5 条支流。

在城市发展中，北海市从 2010 年起实施“三年跨越发展工程”和打造三个千亿元产业，现取得明显成效。